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交通部 函

地址：100020臺北市仁愛路1段50號
傳真：(02)23492859
聯絡人：林文閔
聯絡電話：(02)2349-2851
電子郵件：wm_lin@motc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0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交安字第109120233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1091202331-0-0.pdf、1091202331-0-1.pdf)

主旨：檢送內政部營建署辦理「路口人行環境道路改善工程」設計案例1份，請轉知所屬道路工程之工務與交通單位參考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109年10月27日營署道字第1091221468號辦理。

正本：桃園市政府、臺北市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新北市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連江縣政府、交通部公路總局

副本：



道路管理科 收文:109/10/30



1090266721

有附件